

回應網路事件處理方式

本會會員反應因醫療業務(醫糾、勞資爭議…等)，遭受網路不當言論攻擊，經提理監事會議討論，決議成立「網路危機處理小組」，並由律師顧問擬訂回應網路事件處理方式(SOP 流程)，建議如下：

一、保存證據：

請醫師將該不當言論(包括影音、圖畫、文字)，完整截圖、存檔。

二、傳送及告知：

- (一) 將截圖以電子郵件(tcdr@ms21.hinet.net)或傳真(04-23202083)或其他適合之方式，傳送至公會所設之「網路危機處理小組」，啟動危機處理模式。
- (二) 同時，請醫師將該「網路不當言論」事實發生經過、前因後果，填寫事件記錄單(已放置公會網站)，俾提交「網路危機處理小組」處理。

三、徵詢法律意見：

由「網路危機處理小組」，將截圖內容連同醫師之簡要說明，徵詢一至三位顧問律師意見，初步判斷是否構成妨害名譽等刑事犯罪。

四、提告或衡平報導：

- (一) 若律師意見認構成妨害名譽等刑事犯罪可能性相當高者，建議醫師立即提出刑事告訴，以及時遏止不法。
- (二) 若律師意見認未達妨害名譽之程度者，可由公會或第三人以適當方式(例如新聞稿或在相同平台)對該言論，提出衡平意見，以免以訛傳訛，並冷靜處理，以免損害繼續擴大。

五、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網路犯罪專責單位建立聯絡管道，必要時報請警方偵查犯罪。